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和股份”）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的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工程项目开立保函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工程项目开立保函提供反担保的公告》，该公告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介平先生、李冬阳先生、李远飞先生3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向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接受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600 万元的存量流动资金贷款展期，展期期限 1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介平先生及其夫人、李介平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瑞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李冬阳先生及其夫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瑞和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和恒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深圳航空大酒店、全资孙公司瑞信新能源（信丰）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600 万元的存量流动资金贷款展期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等

担保措施。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及接受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公司不提供反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接受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该公告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